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7)。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7)。

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

一、虚构成应收账款回款 2020年,您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国华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第三方代付回款金额最终来源于体外非财务业务,构成应收账款回款,不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62号)。

在2019年度、智谱网安2019年度利润表未进行上市公司合并利润表,因此不会影响上市公司2019年度合并利润表,且在上市公司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中归母净利润的占比仅为0.04%,不构成重大会计差错,不改变上市公司盈亏性质,故对上市公司2020年利润表不再进行调整。

除上述第三方代付涉及应收账款回款及初始业务认定调整外,其他第三方代付合计1,318,987元,相关账务均为公司正常业务,按业务实质进行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一、整改措施 1.修订《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并组织开展“应收账款”专项培训学习。修订后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账上不允许出现第三方代付现象,明确存在个别特殊代付回款,须满足以下条件: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

苏州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权益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自2023年6月22日至2023年6月22日。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自2023年6月22日至2023年6月22日。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自2023年6月22日至2023年6月22日。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转让款已支付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日与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亚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涉及分红派息:否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现金红利0.15元 ●相关日期:

一、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2年度 2.分配对象: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达到1%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佛山顺德区凯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简称“凯普咨询”)持有公司股份5,217,3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网络互动方式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说明会类型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19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暨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让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业绩表现等情况,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类型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19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暨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让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业绩表现等情况,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类型 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19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暨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让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业绩表现等情况,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东莞市鼎通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1.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雷贝拉唑钠肠溶片 剂型:片剂 申请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规格:20mg 受理号:CY14S220033 文号:国药准字H20230067 证书编号:2023S06076 药品名称:雷贝拉唑钠肠溶片 剂型:片剂 申请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规格:20mg 受理号:CY14S220033 文号:国药准字H20230067 证书编号:2023S06076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1.药品基本信息 药品名称:雷贝拉唑钠肠溶片 剂型:片剂 申请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规格:20mg 受理号:CY14S220033 文号:国药准字H20230067 证书编号:2023S06076 药品名称:雷贝拉唑钠肠溶片 剂型:片剂 申请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规格:20mg 受理号:CY14S220033 文号:国药准字H20230067 证书编号:2023S06076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